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融合事业发展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融合事业发展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融合事业发展分公司，并授权经理层按照程序规定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

一、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

1. 拟设分支机构名称：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融合事业发展分公司。

2. 分支机构性质：公司二级机构，分公司性质，独立核

算，单独设账。

3.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星火路 7 号（简称星火路 7 号）。

4. 经营范围：根据公司本部授权及业务需要确定。

5. 组织机构：分公司设立初期，暂不设置组织机构，相关职责由本部融合产业部、财务部等部门代管。

上述设立情况以当地市场监管机构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设立分支机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 设立目的：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的考虑，拟设立融合事业发展分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上述设立分支机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该事项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授权事项

为保证分公司设立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办理分公司设立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关的工商和法律文件以及办理分公司设立登记及其他有关法律手续等。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